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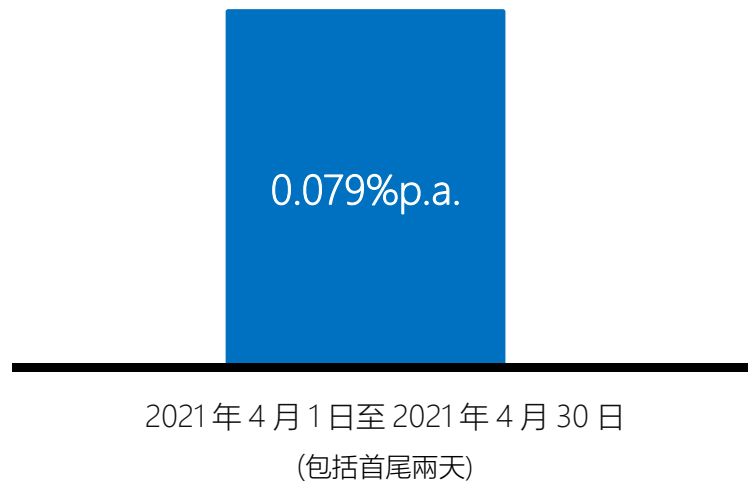
「活期寶」儲蓄存款優惠

登記期內存入全新資金至「活期寶」賬戶，
可享存款享高息之餘，資金猶如軟糖般靈活有彈性，人人甜到飛起！

登記期: 2021年4月1日至2021年4月30日 (包括首尾兩天)

❖ 港幣儲蓄存款優惠* - 高達年利率 0.08%:

現在您只需於工銀亞洲手機銀行、網上銀行、或分行開立「活期寶」賬戶，並於登記期內存入全新資金至「活期寶」賬戶，您的港幣儲蓄存款可由存入款項的首日起至2021年4月30日的獎賞期獲享儲蓄存款年利率[^]及額外年利率 0.079%。



[^]上述的港幣一般儲蓄存款年利率為 0.001%，是以本行於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佈為示例，僅供參考。本行保留隨時更改實際年利率之絕對權利。「活期寶」港幣儲蓄存款優惠先到先得，額滿即止。支票存款至結算賬戶需預留壹個工作天到賬，待相關存款到賬後才可從結算賬戶支取資金開立活期寶子賬戶。

*優惠須受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參閱有關條款及細則或向分行職員查詢。

「活期寶」賬戶條款及細則：

1. 「活期寶」賬戶(「活期寶賬戶」)為一個專為享有額外存款利率優惠的儲蓄存款賬戶。
2. 活期寶賬戶只適用於在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本行」)以個人單名或以聯名(如賬戶為聯名賬戶)名義持有儲蓄賬戶(包括單幣儲蓄賬戶、外幣儲蓄賬戶/綜合/E時代/理財金賬戶之儲蓄子賬戶)(「儲蓄賬戶」)的客戶(「合資格客戶」)。
3. 活期寶賬戶的指定貨幣分別為港幣/美元/人民幣,其他任何外幣或貨幣並不適用。
4. 每位合資格客戶每幣種只可開立一個活期寶賬戶。為避免存疑,若同一人以個人單名及聯名名義(如賬戶為聯名賬戶)持有儲蓄賬戶的客戶,只可按幣種開立一個以單名或聯名名義的活期寶賬戶。
5. 活期寶賬戶(「主賬戶」)下分為多個子賬戶(「子賬戶」),而主賬戶只僅用於識別目的並非提存賬戶。所有活期寶存款只透過其子賬戶進行存款。
6. 在開立活期寶賬戶時,合資格客戶必須選擇任何同幣種之儲蓄賬戶作為存入利息之結算賬戶(「結算賬戶」),同時該結算賬戶將為活期寶賬戶的支取賬戶。
7. 合資格客戶可於開立活期寶賬戶時存入首項始存金額至活期寶賬戶下的子賬戶。同一子賬戶在存入首項始存金額後便不能再存入任何資金。其後每次於活期寶賬戶存款時亦將同時啟動開立主賬戶下的一個子賬戶,並將是次存款保持於此子賬戶內。為避免存疑,合資格客戶在每次參與本行一項額外儲蓄存款年利率推廣時,將開立一個子賬戶存入該次存款推廣所訂定要求的存款,其後,該子賬戶不可用作其他存款,而所有於子賬戶的提款必須透過結算賬戶支取金額。
8. 由子賬戶支取的存款須根據相關額外儲蓄存款年利率推廣個別條款及細則釐訂,一般是容許客戶於每次獎賞期完結前進行部份提款,但所有部份提款必須先轉入結算賬戶。若合資格客戶持有多於一個子賬戶,合資格客戶需自行選取須提款的子賬戶。
9. 有關部份提款之利息計算將因應相關額外儲蓄存款年利率推廣個別條款及細則釐訂,一般是從存入款項至子賬戶日起計算至提款前一日止。所有獲享的利息(或會於非營業日內執行)將會存入結算賬戶。
10. 若子賬戶於提款後的餘額為“零”,相應的子賬戶會自動註銷,而所有獲享的利息將於提款後的下一個工作天存入結算賬戶。
11. 當活期寶賬戶仍然有效時,合資格客戶如須註銷結算賬戶所屬的儲蓄賬戶,則須另行選取可替代的同幣種之儲蓄賬戶為結算賬戶(除註銷賬戶外)。如沒有可替代的同幣種之儲蓄賬戶為結算賬戶,客戶則須同時一併註銷活期寶賬戶。而所有活期寶賬戶的尚餘存款及可獲享的利息將會結清至結算賬戶,以便客戶可於結算賬戶的註銷前支取款項。
12. 活期寶賬戶及子賬戶的交易紀錄將於月結單顯示,並可於網上銀行及手機銀行查看。
13. 活期寶賬戶之印鑑必須與結算賬戶之印鑑相同。
14. 活期寶賬戶不提供自動櫃員機服務。
15. 活期寶賬戶不能用作任何投資產品的結算賬戶。
16. 活期寶賬戶不能用作自動轉賬繳款賬戶或常行指示。
17. 若活期寶賬戶於23個月內沒有任何交易紀錄及餘額為“零”,活期寶賬戶將會自動註銷。
18. 所有子賬戶的存款是符合香港的存款保障計劃保障資格的存款。
19. 本行保留修訂、暫停及/或終止活期寶賬戶或有關條款及細則而毋須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

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20. 活期實賬戶、子賬戶及結算賬戶亦須同時受銀行服務的綜合條款及條件約束。
21. 並非本條款及細則任何一方的任何人士或實體，將不會擁有於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第 623 章）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任何部分的權利。
22. 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之決定乃為最終及具約束力。
23. 如本條款及細則之中文版本與英文版本在文義上出現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活期實」儲蓄存款推廣條款及細則：

I.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活期實賬戶只適用於在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本行」)以個人單名或聯名賬戶持有人(如賬戶為聯名賬戶)名義持有儲蓄賬戶(包括單幣儲蓄賬戶、外幣賬戶/綜合/E 時代/理財金賬戶之儲蓄子賬戶)(「儲蓄賬戶」)的客戶(「合資格客戶」)。
2. 以下優惠只適用於開立及持有「活期實」賬戶的合資格客戶(「活期實」客戶)於登記期由2021年4月1日至2021年4月30日止，包括首尾兩天(「登記期」)使用手機銀行、網上銀行、或分行開立子賬戶，其優惠之生效時段(「獎賞期」)將按以下第 II 部份第 3 項該子賬戶開戶日所規定。
3. 「全新資金」不包括透過本行發出的本票/支票及其他賬戶轉賬/匯款存入的款項。有關「全新資金」的定義，請向本行職員查詢。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對「全新資金」定義的最終決定權。
4. 本行保留修訂、暫停及/或終止活期實賬戶或有關條款及細則而毋須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5. 並非本條款及細則任何一方的任何人士或實體，將不會擁有於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第623章）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任何部分的權利。
6. 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之決定乃為最終及具約束力。
7. 如本條款及細則之中文版本與英文版本在文義上出現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II. 港幣儲蓄存款優惠條款及細則：

1. 就以下即第 II 部分第 4 項所設定每個階段的可獲享的額外年利率，「活期實」客戶必須於登記期內(即第 I 部分第 2 項所規定的)存入資金至子賬戶，而經分行渠道存入的必須為全新資金。
2. 開立上述子賬戶的最低存款額為 HK\$100,000，每名合資格客戶於登記期內最多可存入 HK\$10,000,000 至上述子賬戶。
3. 本推廣之獎賞期根據子賬戶開戶日按下表規定：

子賬戶開戶日	獎賞期(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2021年4月1日至2021年4月30日	2021年4月1日至2021年4月30日

4. 於子賬戶開戶日起至該子賬戶的獎賞期結束日，該子賬戶將獲享下列額外年利率 0.079%。
5. 就以上第 II 部份第 4 項所說明的額外年利率僅供參考，而非保證。本行有權隨時修改額外年利率。
6. 於獎賞期內，每子賬戶之利息將以每子賬戶日終之結餘以相關額外年利率(即以上第 II 部份第 4

項所規定的)計算，並將按照每年 365 天 計算。

7. 於獎賞期內，子賬戶的利息會存入指定賬戶。
8. 於獎賞期後，子賬戶的本金及利息會存入結算賬戶，而子賬戶會自動註銷。
9. 本行擁有唯一及最終決定權確認及修訂登記期及獎賞期的結束日期，而毋須另行通知。此優惠先到先得，額滿即止。

IV. 模擬例子

例子一：陳先生於 2021 年 4 月 1 日開立「活期寶」賬戶，並維持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若於獎賞期內，其「活期寶」賬戶維持 HK\$100 萬將可獲取總年利率及利息如下：

層級	日期	港元儲蓄牌價	額外年利率優惠	總年利率	利息 (港元)
存款日至 獎賞期結束日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	0.001%p.a.	0.079%p.a.	0.08%p.a.	65.75

陳先生可於獎賞期內共獲享 HK\$65.75 元利息。